

# 中共四川农业大学 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院党字〔2023〕32号



## 关于调整院领导联系党支部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为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进一步提高党支部建设质量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》（教党〔2017〕8号）、《关于加强和改进公办高校院（系）党组织建设的意见（试行）》（川教工委〔2023〕37号）和《关于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师生的规定》（校党字〔2020〕22号）有关要求，结合实际，现就院领导联系党支部调整如下：

### 一、联系党支部安排

**党委委员、院长穆炯：**联系数据科学学生党支部。

**党委书记王中成：**联系研究生党支部。

**党委委员、副院长李军：**联系计算机科学学生第一党支部。

**党委委员、副院长段旭良：**联系物联网工程学生第一党支部。

**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葛飞：**联系计算机科学学生第二

党支部、物联网工程学生第二党支部、联系计算机科学(职)学生党支部。

## 二、主要工作任务

(一)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重大决策部署,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第12次党代会精神,结合学校第11次党代会精神和学院“十四五”事业发展规划,引导联系支部聚焦中心任务,推动各项工作在党支部落地落实、终端见效。

(二)指导所联系党支部对标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(试行)》和《党支部建设三年行动计划》,推进党支部的制度化、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,切实担负起教育党员、管理党员、监督党员和组织师生、宣传师生、凝聚师生、服务师生的职责,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。

(三)经常性深入联系支部和师生党员,通过个别谈心谈话、集体座谈交流、参加主题活动等形式,加强对联系支部工作的指导督导,每学期至少参加1次所联系支部的组织生活或党日活动。

(四)督促所联系支部开展各项教育活动,推动落实“三会一课”、组织生活会、民主评议党员、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,指导党支部自身建设和事业发展等工作。

中共四川农业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3年12月21日

